

西南证券香港及国泰君安香港先后遭香港证监会处罚 皆因违反反洗钱等监管规定

作为亚洲金融中心，香港一直是国内金融机构布局的重地，而近年来，随着香港反洗钱力度不断加大，对金融机构的监管也在日趋加强，今年以来，就不止一家内地券商在香港的公司，因违反和反洗钱有关的监管规定而遭到香港证监会的重罚。

今年 5 月 18 日，西南证券旗下西证国际证券的下属公司西证（香港）证券经纪有限公司因在 2016 年没有遵从有关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的监管规定，遭香港证监会谴责及罚款。罚款金额为 500 万元。

6 月 22 日，香港证监会（公告谴责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并处以 2520 万港元罚款，原因是该公司曾干犯多项内部监控缺失及违规事项，当中涉及打击洗钱、处理第三者资金转帐和配售活动、侦测虚售交易及延迟汇报。

对此香港证监会法规执行部执行董事魏建新评价称，由于国泰君安的严重系统性缺失和内部监控缺失而对其采取的纪律行动，应可令持牌法团有所警惕。

国泰君安香港数万笔资金异常转账处理不当

香港证监会调查发现，国泰君安香港在 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3 月期间为其客户处理 15584 笔合共约 375 亿港元的第三者存款或提款时，没有采取合理措施，确保设有合适的保障以减低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风险。

尽管有预警迹象显示部分第三者资金转帐属异乎寻常或可疑，但国泰君安香港没有充分地监察其客户的活动，对有关资金转帐进行适当的审查，及识别可疑交易并及时向联合财富情报组报告。

香港证监会发现，国泰君安香港多次没有记录及识别有关第三者资金转帐的原因、客户与第三者之间的关系及/或第三者的身分；没有向其职员提供充足的指引，说明须就有关第三者资金转帐向客户作出何种程度的查询；没有设立充足的程序规定其洗钱报告主任须在识别可疑交易一事上发挥积极作用；及营运部与合规职员之间的沟通不足，无法确保客户的活动得到有效监察。

配售股份进入上市公司雇员“口袋”

二，对于配售活动未采取合理步骤，香港证监会调查显示，在 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 月期间，国泰君安香港在担任一家香港上市公司的全球发售配售代

理时，没有采取合理的步骤，以确定客户的认购申请与国泰君安香港对有关客户的背景和资金来源的认识是否相符，并在有怀疑的理据时作出适当的查询。其中五名客户用于认购该上市公司的价值 2880 万元的股份的资金，均由同一名第三者存入他们各自的客户帐户内，而有关金额远超他们自己申报的资产净值。

尽管出现这些预警迹象，国泰君安香港仍没有采取合理的步骤来核实这些客户帐户的最终实益拥有人和其资金来源，也没有进行适当的查询以确定有关客户是否独立于该上市公司。

最后，该五名承配人中有三人原来是该上市公司的雇员，而他们获配发的股份占该上市公司国际配售部分总额的 11%。

未侦测到近 600 笔潜在虚售交易

三，对于未能及时侦测虚售交易，香港证监会披露，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7 月期间，国泰君安香港因缺乏足够的书面交易监察程序或指引，以及交易模式监控系统出现技术故障，未能及时侦测到 590 宗潜在的虚售交易。直至 2016 年 7 月国泰君安香港才察觉到 210 宗潜在虚售交易，并在 2017 年 2 月完成对香港证监会的汇报。香港证监会认定，尽管交易模式监控系统的故障主要归因于第三方供应商，但国泰君安香港未能侦测到虚售交易的情况持续了两年以上，期间大约有 590 宗潜在的虚售交易没有被发现。

除上述两家券商外，今年早些时候，还有交银国际等机构因内部监控不利或其他原因遭香港证监会处罚。可见目前香港金融市场的监管力度之大，内地金融机构势必要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合法合规经营。

（来源：和讯网。转引自：复旦大学中国反洗钱研究中心。网址：<http://www.ccamls.org/newsdetail.php?did=37650>。时间：2020 年 8 月 1 日。访问时间：2020 年 8 月 4 日 14:35。）